

部医院增加一次学生公疗集中报销的通知

报销时间：2020年11月14日（星期六）9:00—15:00

报销地点：医学部医院

报销方式：预约报销

预约方法：1、扫二维码填写姓名、学号、手机号，预约截止时间11月13日16:00。



2、扫二维码进入“学生公疗报销临时群（11.14）”，群内将公示您报名的序号，并通知您在哪个时间段到部医院完成公疗报销业务。



3、在医学部校园外的同学，可通过北医云通行申请进入校园。

温馨提示：1 请您提前准备好报销所需材料，可参考《学生公费医疗门急诊报销温馨提示》（附件一），疫情期间就诊材料请参考《学生版疫情期间公费医疗报销政策的说明》（附件二），寒暑假期间的就诊材料请参考《寒暑假期间学生公费医疗报销说明》（附件三）。

2、请按照您预约的时间，前来报销，以减少您排队等候的时间。请务必携带公费医疗证及北京市工商银行卡。

医学部医院

2020年11月12日

附件一

公费医疗报销温馨提示 (学生版)

为提高公费医疗报销审核的效率，节省您报销所需时间，请您就诊前认真阅读。报销资料如有不清楚、不完整、不规范、不真实的情况将无法报销。感谢您的理解和配合！

一. 门诊报销：

1. 需携带的证件及资料：公费医疗证、转诊单、就诊病历、收费票据（附明细）、药品底方、全部检查检验报告结果、北京市工商银行卡。
2. 转诊单：北医三院、北大校医院、专科医院等上级医院就诊均需事先开具《北京市公费医疗转诊单》。转诊单要求，（1）请按转诊单上的转诊期限、转诊病因就诊，有效期内同种病情可多次就诊。（2）转诊单C联请接诊医院医生填全并签字、盖医院门诊章。
3. 手写门诊病历医疗机构名称处须盖医院名章和科室章
4. 特殊情况说明：
 - （1）实习期间：在其所在实习医院（北医三院除外）就医无需开具转诊单。
 - （2）寒暑假期间：因公在校期间发生的就诊费用，报销时须提供二级单位开具的《因公在校证明》（证明模板请在“北医部医院微语”微信公众号查找）。

二. 急诊报销：

因急症不能赴指定医院就诊，可在就近的医保定点医院就诊（限急诊本次）。

1. 需携带的证件及资料：公费医疗证、急诊病历、急诊诊断书、全部检查检验报告结果、药品底方、急诊收费票据（附明细，收费票据应有急诊收费章或有“急诊”二字）、北京市工商银行卡。
2. 寒暑假期间：因公在校期间发生的急诊费用，报销时须提供二级单位开具的《因公在校证明》

三. 住院报销:

1. 门诊住院只能在合同医院(北医三院);因急症住院患者可急诊住院在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已确诊的专科疾病,需先由部医院或北医三院开转诊单再到专科医院住院,转诊单报销时交回。
2. 如住院患者不取支票可自行垫付办理入院手续,出院后将住院结算单据交回报销。
3. 如需借支票办理入院请参照以下流程:
 - (1) 请在医院通知入院当天携带公费医疗证、已注明金额的住院通知单、押金 50 元(须现金)到部医院财务室办理。
 - (2) 如非本人办理,请出示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 (3) 请务必收好您的押金条,以备住院费用清算时使用。
4. 报销时需携带的证件及资料:公费医疗证、诊断证明书、收费票据、票据附件、明细清单、北京市公疗大病医疗保险住院费用结算单(仅三院住院提供)、转诊单(仅专科医院住院提供)
5. 住院费用需申报保险时,请先复印所有单据保留,并先将原始单据交由保险公司办理;保险公司出具保险分割单后,当月交回所有单据再做公费医疗报销。
6. 住院医疗费须于出院结算当月报销。住院报销单据须送北京市医保审核,请耐心等待。

请关注“北医部医院微语”部医院微信公众号

咨询电话: 82805652 82805485

注:上述公费医疗规定为现行政策,如公费医疗政策发生变化,以最新规定为准。

附件二

北京大学医学部疫情期间公费医疗报销政策说明 (学生版)

- 1、疫情期间门诊院外就医可以不开转诊单，其他就诊流程仍需遵守公费医疗相关规定，疫情解除后恢复正常转诊手续。
- 2、疫情期间，已明确诊断，并需要长期用药的慢病患者，就诊时可请医生根据病情在保障用药安全的条件下，适当增加开药量，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 3、住院公费医疗报销的出院单据可于出院后 2 个月内交到医院财务室。（因疫情滞留外地的公费医疗人员，在异地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急诊住院费用，可以按照北京公费医疗政策予以报销，出院单据可于返校后及时交回。）
- 4、疫情期间，因疫情滞留外地的公费医疗人员，在异地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门急诊费用，可以按照北京公费医疗政策予以报销，学生返校后凭常规报销材料、院系“因疫情滞留外地”证明（见附件 1）报销。。
- 5、校历公示 2020 年学生寒假时间为 1 月 13 日至 2 月 16 日。
- 6、报销时所需资料，请详见“学生公费医疗报销温馨提示”。
- 7、按照学校相关要求，2019 年门急诊医药费报销截止日期暂定延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北医部医院

2020.5.23

因疫情滞留外地证明

医学部医院：

我院系（学生/教职工）_____（学工号）_____，因疫情滞留（地名），请予以协助报销滞留期间医疗费用。

院系（签章）：

北京大学医学部医院

2019. 12. 30

附件三

寒暑假期间学生公费医疗报销说明

寒暑假期间享受公费医疗的学生因公在校转诊至上级医院所发生的医疗费用，本科生须持学院教学办公室签字并盖章的《因公在校证明》，研究生须导师签字、学院或教学医院、科研办盖章的《因公在校证明》，及完整的诊疗资料，可按相关规定报销。（学生寒暑假时间按校历规定）

医学部医院

2019年4月2日

证 明（模板）

医学部医院：

兹证明_____学院，_____学生，学号_____，于_____年__月__日，
因_____在校。

特此证明。

学院（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